

排球规则与裁判法教学纲要

一、教学目的任务

通过排球规则裁判法的学习，使学生基本掌握排球的裁判规则，并能理论联系实际，组织基层比赛并达到初级裁判员的执法水平。

二、教学时数分配

教 学 内 容		学时及百分比	
		学 时	%
裁 判 规 则	规则特性及器材与设备	0.5	2.8
	对比赛参加者的要求	0.5	2.8
	分局和一场比赛的获胜	0.5	2.8
	比赛的准备和组织	0.5	2.8
	对比赛行为的判法	4	22.2
	比赛中的暂停、延误和换人	0.5	2.8
	对不良行为的判法	0.5	2.8
	裁判员分工及职责和法定手势	1	5.6
裁判实习		8	44.4
机 动		2	11.1
总 学 时		18	100

三、教学内容

部 分	内 容
规则的特性及对比赛器材、设备的规定	1、规则的特性；2、比赛场地、球网、球柱和比赛用球等的规定
对比赛参加者的规定	1、比赛队的组成；2、参赛者着装的要求；3、参赛者的权力和责任
分局和一场比赛获胜的规定	记分的方式
对比赛准备和组织的规定	1、比赛的准备；2、比赛队的阵容；3、队员的比赛位置

对比赛行为的规定	1、比赛的状态；2、比赛中的犯规；3、比赛中的击球；4、球网附近的球；5、球网附近的队员；6、发球；7、进攻性击球；8、拦网
暂停、延误比赛和换人的规定	1、暂停；2、比赛的延误；3、意外的比赛间断；4、换人；5、交换场地和休息
不良行为的规定	不良行为的类别及判罚
裁判员及职责和法定手势	1、裁判员的定义及工作程序；2、主裁判员的介绍；3、副裁判员的介绍；4、记录员的介绍；5、裁判手势介绍
裁判实习	1、对裁判员的仪表及精神面貌的要求；2、裁判员判罚的程序及注意事项；3、记录表的介绍及记录实习；4、组织教学比赛并进行裁判实习

四、考核内容、方法和评分标准

考试分三个部分：

1、平时成绩（占 10%）；2、理论考试（占 40%）；3、裁判员实习（占 50%）。

其中裁判实习又分主裁判实习（25%）、副裁判实习（10%）、记录员实习（10%）、司线员实习（5%）共四个部分进行考核。

考试内容、方法和成绩分配表

内 容	考 核 方 法	成 绩 分 配
平时成绩	上课出勤情况及学习态度	10%
理论水平	裁判规则的理论闭卷考试	40%
裁判实习	1、仪表及精神面貌；2、哨音及判罚反应的快慢；3、判罚程序的正确性及手势标准情况；4、判罚准确率和正确率；5、记录的准确性、正确性及记录表整洁情况	50%